

國立中山大學共用實驗室開放使用及收費辦法

107.06.12 經本校簽准核定



- 一、本設備開放對校內、外各單位服務使用。
- 二、設備項目以下：

環礁 2 號、環礁 6 號 船隻

★性能說明：

環礁 2 號：巡航速度：25 節以上(5.1t 滿載最大航速 70%)。

環礁 6 號：本船之巡航速率 20 節(浬/小時)以上，本船係滑水型船，配有雙汽油船外機，操作靈活吃水又淺，適用平水區之高速航行。本船甲板室含駕駛艙位於主甲板前，艙內裝有兩張氣壓式駕駛座椅、13 張乘員座椅及美觀耐燃之裝璜。甲板室後設有寬敞之工作及橡皮艇置放甲板，船外機安裝於船艉兩側，船艉中段設置不銹鋼凸出橡皮艇上下工作架。另配備良好之救生救火設備，駕駛室頂裝有雷達天線、號笛、VHF 天線、航行燈桅、探照燈等)。

★型號：

訂製品

★ 主要規格：

環礁 2 號：玻璃纖維強化塑膠，總長度 12.46M、船寬：3.44 M
總噸位 8.92 噸、吃水 0.71M，全船乘員最高限額 10 人。

環礁 6 號：雙船體海洋研究船，船身材質為玻璃纖維強化塑膠，船身全長 13.45 公尺，船寬 5 公尺，總噸位：16.24 Tonnage，吃水<0.40M，全船乘員最高限額 15 人，

三、 服務項目：

- 出海野外調查
- 儀器布放
- 潛水採樣

四、 收費辦法：

本站收取使用研究船環礁 2 號及環礁 6 號期間之必要費用：本站船隻以併船使用為原則，併船使用時按人數比例計算各團隊費用，併船方式由上島會議決定，搭船團隊須協調水手人選，負責帶纜及上下錨；併船使用費應在使用後一週內繳足，由本校出納組統一收取，並製發收據。

五、 收入使用辦法：

1. 依規定提列總收入 20% 為學校管理費，餘 80% 由原收入單位支配使用。
2. 凡提供校內服務所得之收入，全數由儀器所在之實驗室支配使用，無需提列學校管理費。

六、開放時間：

依網頁公告為準。

開放服務收費標準

收費項目	收費標準	備註
環礁2號船隻 環礁六號船隻 潛水氣瓶	<p>(一)使用團隊為營利事業單位，每天新台幣 5 萬元整。</p> <p>(二)使用團隊為非營利事業單位，每天新台幣 2 萬元整。</p> <p>(三)科技部或中山大學研究計畫，每天新台幣 1.5 萬元整。科技部支持本站營運計畫於執行期間，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之研究團隊減半收費(每天 7 仟 5 百元)。</p> <p>(四)東沙島協力單位人員因公使用得免收費用。</p> <p>(五)若使用團隊需要包船，則須協調使用日期，登島前完成繳款，每天新台幣 5 萬元整，若因海況不佳得擇期再出發。</p> <p>(六)潛水氣瓶費用，營利事業單位收取 250 元/隻，非營利事業單位及學術單位收取 150 元/隻。</p>	<p>使用天數計算以日曆日為準，使用未達4小時者按半價收費，使用時間由照會單出發時間開始至進入東沙靠妥碼頭時間止。</p> <p>1、當天超過8小時，每小時加收每日費率的15%。</p> <p>2、夜航需事先協調，基本費率加成50%。</p>

附件二

國立中山大學 海洋科學系 實驗室名稱：東沙國際海洋研究站 實驗室

一、對外開放注意事項

- 一、如有特殊需求請提前提出討論，以免妨礙工作。
- 二、海況由船長專業判斷是否可以出海作業。
- 三、每個團隊都費心安排才得以登島，有需要排他性服務的請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任何回饋意見，可直接聯絡船長或作業結束後聯絡計畫主持人。

二、聯絡方式

連絡人：宋克義

Tel：07-5252000 ext.5109

Email：keryea@gmail.com

儀器地點：東沙島